

## 像孩子一樣

參考經文：《路加福音18章1~17節》

18：1 耶穌向門徒們講一個比喻，要他們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。2 他說：「某城有一個法官，他既不敬畏上帝，也不尊重人。3 那城裏有一個寡婦常常去見他，請求他主持公道，制裁她的冤家。4 這個法官一直拖延，但後來心裏想：我雖然不敬畏上帝，也不尊重人，5 可是這個寡婦不斷地煩擾我，不如為她伸冤，免得她經常上門，糾纏不休。」6 主接著說：「你們聽聽那不義的法官所說的話吧！7 難道上帝不會替那些日夜向他求援的子民伸冤嗎？他會延遲援助他們嗎？8 我告訴你們，他一定儘快為他們伸冤。可是，人子來臨的時候，他能在世上找到這樣的信心嗎？」9 耶穌又講另一個比喻，是針對那些自以為義而輕視別人的人說的。他說：10 「有兩個人到聖殿裏禱告：一個是法利賽人，一個是收稅的人。11 那個法利賽人昂然站立，禱告說：『上帝啊，我感謝你，因為我不像別人那樣貪婪、不義、淫亂，更不像那個稅棍。12 我每星期禁食兩次，又奉獻全部收入的十分之一。』13 但是那個收稅的人遠遠地站著，連抬頭望天都不敢，只捶著胸膛說：『上帝啊，可憐我這個罪人！』14 我告訴你們，這兩個人回去的時候，在上帝眼中的義人是那個收稅的人，而不是那個法利賽人。因為上帝要把那自高的人降為卑微，卻高舉自甘卑微的人。」15 有人帶著他們的嬰兒來見耶穌，要讓耶穌為他們按手。門徒看見了，就責備他們。16 可是耶穌叫孩子們到他跟前來，說：「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，不要阻止他們，因為上帝國的子民正是像他們這樣的人。17 你們要記住：凡不像小孩子一樣接受上帝主權的人，絕不能成為他的子民。」

照上帝的律法，法官應敬畏上帝，為受壓迫者伸冤。寡婦就是典型受壓迫者，因她無人可倚靠，沒錢行賄。但耶穌指出，這法官不敬畏上帝，也不看重人。當時婦女上法庭是非比尋常的事，這意謂寡婦的家族沒有男丁能為她伸張正義，更突顯她的無助。法官卻想：「可是這個寡婦不斷地煩擾我，不如為她伸冤，免得她經常上門，糾纏不休。」（路加福音18章5節）這不義的法官為何改變心意？只因寡婦的不斷煩擾。該比喻的重點，不在我們禱告是否得到上帝

應允，而在於我們是否願意執著堅持，一再向上帝禱求。

聖經中，「禱告」可能同時包括個人在內室的禱告與公眾的敬拜，就像耶穌第二個比喻，「有兩個人到聖殿裡禱告：一個是法利賽人，一個是收稅的人。」（10節）學者描述耶穌時代的聖殿敬拜：「很多猶太人每天都會到聖殿參加敬拜，為要得到祭司在崇拜最後為百姓的祝福，並在燒香時獻上禱告。」法利賽人與收稅的人在崇拜中各自禱告，耶穌對其評價與一般人不同。耶穌要我們明白，人無法靠自己的敬虔、奉獻，確保上主的憐憫與恩典；唯有自甘卑微、悔罪的心，才能蒙主悅納，因為稱義與否都在上帝手中。顯然上帝不喜悅人驕傲自高，反倒自甘卑微的人，祂才會高舉。這就像孩子一樣，他們無法倚仗任何事物，只能完全仰望、依靠父母，因此耶穌才特別吩咐：「你們要記住：凡不像小孩子一樣接受上帝主權的人，絕不能成為祂的子民。」（17節）

1919年2月，愛爾蘭詩人葉慈（William Butler Yeats）54歲時，女兒出世，同年6月他寫下這首〈為吾女禱告〉的詩：「首先，我要她學習謙遜；心靈非天賜，是修養而成……女孩不能夠全憑美麗……將自己的魅力化成睿智……願她像株隱形樹，繁枝密葉，所有的心事像一隻紅雀，唯一的任務是四方散播，那種豪豪爽爽的清歌。為了遊戲，才繞樹飛逐，為了遊戲，才鬥嘴。啊！願她長成青春的月桂，植根於永遠可親的泥土上。」帶過或教過孩子的人便明白，孩子未必都像天使，他們時常更像惡魔，充滿慾望、索求、動粗、計較，甚至裝傻。這些，主耶穌都明白。耶穌接納孩子，是指他們全心依靠，是因為沒有別的可以倚仗，因此會單純而自在地依靠大人，執著不放棄地索求，卑微地求討，這正是學習禱告的途徑。主耶穌要我們像孩子一樣，全心依靠，這才是親近主的最佳路徑。

---

默想：

我的禱告都在禱告些什麼？

祈禱：

恩典的主，祢是聽我們禱求的主，求祢幫助我，知道如何毫無畏懼、完全交託地向祢禱告，像孩子一樣。奉主名求，阿們。

